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平阳县麻步镇树新路及学前南路等 4 条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平阳县麻步镇树新路及学前南路等 4 条道路提升改造工程，主要包括的内容有道路、排水。道路含树新路、学前南路、树东路、树康路，总长 1008m，设计雨水主管管径为 D400、D600、D800，管材采用 HDPE 缠绕结构壁 B 型管，采用电热熔连接，砂垫层基础及护管等；

二、编制依据：

- 1、由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的施工图，出图时间 2022.03；
- 2、工程量清单计价按照国标《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4、《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8 版）》
- 5、《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 版）》
- 6、温住建发【2018】299 号文《转发关于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 版）的通知》；
- 7、浙建建发【2019】92 号文《关于增值税调整后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及有关计价调整的通知》；
- 8、其他依据：国家标准图集、部省市有关造价政策文件、规范性文件等。
- 9、材料价格按 2022 年 6 月份《平阳县建材价格信息》及《温州工程造价信息》、无价材料参考市场价。

三、编制说明：

- 1、本工程所有混凝土全部采用商品混凝土考虑，投标人按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泵送或非泵送；
- 2、本工程钢筋按设计图纸图示尺寸计算，其损耗、搭接、焊接、连接器等由投标人自行测算，列入综合单价中，结算时工程量不予调整；
- 3、清单中未列出的措施费项目，施工单位根据图纸结合施工现场在其他施工技术措施费综合考虑；
- 4、清单描述中尺寸未注明单位统一按 mm 计入；
- 5、废弃土方及弃料外运运距投标单位自行考虑，结算不再调整；
- 6、混凝土板块修复工程量按图纸 DL-17 工程数量表计入；
- 7、传力杆规格尺寸按直径 $\phi 14$ ，L=35@90cm 计入；
- 8、Hi-APP 道路卷材厚度按 1.5mm 计入；

9、兴贤中路与树新路、学前南路交叉口标线计入本工程；

10、基坑深度 3.0~4.0 米采用 6.0 米钢板桩围护，基坑深 $\geq$ 4.0 米则采用 9.0 米钢板桩，投标单位在措施费中自行考虑围护报价，结算不再调整；

11、交汇井个数暂按 8 座计入；

12、道路中砼板缝、道路卷材、路边混凝土拆除、植筋工程量暂按图纸 DL-17 工程量表计入；

13、排水中拆除管道、拆除井、雨水口提升、雨水井提升、井盖更换、雨水管清淤检测工程量暂按图纸 PS-12 工程量表计入；

以下空白